

##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  
傳真：02-23979746  
承辦人：高瑋襄  
電話：02-23979298#562  
E-Mail：whsiang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10300526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10D019170\_1\_29164500002.odt)

主旨：為調查各機關增置公職律師職務需求，檢送「各機關增置公職律師職務需求調查」1份，請彙整所屬需求，於111年1月10日（星期一）前免備文以電子郵件回復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[不含行政院秘書長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]、行政院人事處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  
副本：銓敘部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室

